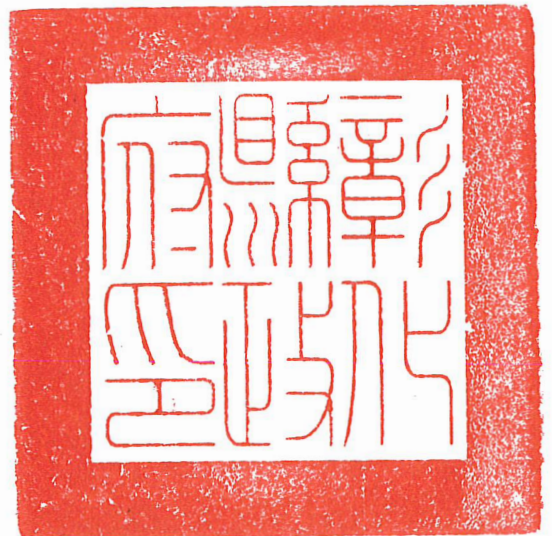


彰化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環空字第112049385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彰化縣各行政區噪音管制區圖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噪音管制法第7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縣轄境全境為噪音管制區，依實際需要分別劃定為第一類、第二類、第三類及第四類噪音管制區。
- 二、本次修正後噪音管制區圖登載於本縣環境保護局網站(<https://www.chepb.gov.tw>)下載專區。

縣長 王惠美